



关于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非标准  
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  
项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

华兴专字[2026]25009980079 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 关于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 专项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

华兴专字[2026]25009980079 号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德豪润达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编制和对外报送、披露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德豪润达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德豪润达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执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该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会计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



#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 德豪润达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与实际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 德豪润达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

###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审核报告仅供德豪润达披露《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 与本所和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4 月 24 日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  
**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立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M10119 号）。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前述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说明如下：

**一、2024 年度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所涉及的内容**

立信所对公司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详细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所述，德豪润达 2024 年合并净利润为-1.98 亿元，合并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81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合并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9.70 亿元，合并流动负债为 7.90 亿元，合并流动资产为 5.12 亿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德豪润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2024 年度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409.67 万元人民币，合并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875.3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9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5.76%，合并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9.36 亿元，合并流动负债为

6.66 亿元，合并流动资产为 5.75 亿元。一年内需偿付的有息负债约 0.83 亿元，无债务逾期情况。公司偿债压力持续缓解，流动性稳步提升。目前仍涉及部分业务纠纷及诉讼，导致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部分资产被查封，但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为持续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以下措施：

### 1、加快历史问题处置与降低经营风险

(1) 2024 年 9 月，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议案》。相关交易正积极推进：公司已于 2025 年分期收回款项 0.30 亿元，并陆续完成资产过户、产权登记等手续；剩余 1.05 亿元尾款，交易对手方将通过启动银行融资贷款、出售资产等多种方式履行付款义务。此举将有效优化公司财务状况。

(2) 2025 年 4 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部分股权的议案》；同年 5 月，该议案涉及的全部交易及手续均已完成，有效化解了潜在的逾 4 亿元重大仲裁风险。

(3) 2025 年 7 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公司计划通过大连市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两处闲置土地及在建工程，以进一步压缩固定经营成本、加快资金回笼；截至本说明日，该事项仍处于挂牌进程中。

(4) 2025 年 8 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书>暨债务重组的议案》。目前已通过有序合理的方式清偿子公司历史债务约 1.14 亿元，既降低了诉讼风险，也为盘活低效资产奠定了基础。

### 2、筑牢主业基本盘，提升核心竞争力

(1) 巩固并强化以小家电研发、生产、销售为核心的一体化能力，构建研发与营销双轮驱动的发展格局，以创新产品带动新兴业务增长，以新兴业务孵化后续产品迭代。积极拓展北美以外的客户群体，同时布局东南亚等新兴市场。加大自主品牌新产品研发与市场资源投入力度，推动销售重心向国内市场转移，着力压降采购与生产成本，严控管理开支，稳固核心产品市场地位与份额，提升规模经济效益，从而全面改善小家电业

务的盈利水平，实现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

(2) LED 封装业务持续加码研发投入，以新产品攻坚新客户，抢占新能源汽车车灯市场份额；依托战略投资方的支持，加大芜湖、蚌埠两地工厂的产能扩建投入，凭借研发技术、产品性能、交付可靠性等综合优势赢得客户高度认可，致力于实现经营规模与利润再提升。

(3) 联合行业资源方重启照明业务，充分盘活原有品牌及渠道资源，以轻资产、低投入模式拓展新业务，挖掘新增量。

### 3、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并加快推动并购

(1) 积极拓宽银行信贷融资渠道，持续提升经营性授信额度；公司目前已获得多家银行机构合计约 1.4 亿元授信额度，另有近 1 亿元新增授信额度正处于申报审批阶段。近年来，公司融资工作稳步推进，融资条件持续优化、融资成本逐步降低——现有授信额度中逾 70%为免资产抵押授信，综合融资成本已逐步降至 3.3%的较低水平。这一系列举措将为公司提供充足资金，有效保障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 加快推进新资产并购业务。后续通过注入优质资产优化业务结构、拓展利润增长点，旨在全面改善公司经营业绩，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与市场竞争力。

### 4、积极应对诉讼纠纷，强化内部管理效能

公司积极与法院及相关利益方沟通协调，及时解除了诉讼涉及的账户冻结与资产查封。持续夯实基础管理，压减各项开支，全面推进提质增效；强化应收账款管理，减少坏账损失，保障资金安全；优化人力资源管理，完善激励机制，提升工作效能，降低用工成本。

公司管理层认为，通过落实上述措施，公司 2026 年经营状况预计将进一步改善，具备偿还到期债务的能力与信心，企业经营发展将保持稳定，因此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025 年财务报表具有合理性。

##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充分且详尽的评估，包括审阅管理层编制的未来 12 个月营运资金预测，认为公司未来 12 个月可获得充足融资来源，满足营运资金



需求及债务偿还义务，认同管理层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通过前述“二”所述的情况，本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

#### 四、董事会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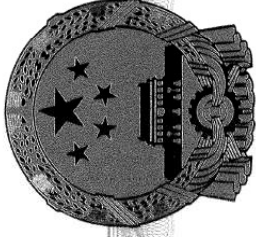
董事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充分且详尽的评估，包括审阅管理层编制的未来 12 个月营运资金预测，认为公司未来 12 个月可获得充足融资来源，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及债务偿还义务，认同管理层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通过前述“二”所述的情况，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

安徽德豪润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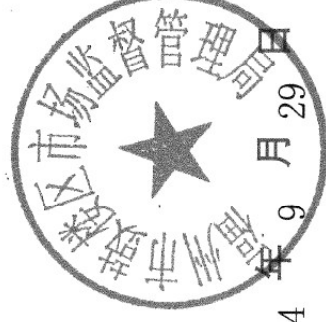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零捌拾柒万捌仟圆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童益恭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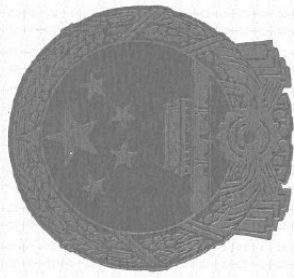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

登记机关



2024年9月29日



证书序号: 0014303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福建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童益恭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 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29日



姓名: 杨新春  
 Full name: 杨新春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02-19  
 Date of birth: 1981-02-19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30121198102197312  
 Identity card No.: 430121198102197312



证书编号: 440100790060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790060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6年 09月 14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 / 09 / 14

2015年4月换发



杨新春(44010079006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440100790060



杨新春年检二维码

年 / 月 /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11月 14日  
 2020 / 11 / 14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11月 14日  
 2020 / 11 / 14

姓名 刘琪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9-08-03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4012519790803382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793781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4 07 29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刘琪(44010079378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8号。



440100793781



刘琪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0 月 22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0 月 22 日  
/y /m /d